

# 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

## 通知书

(2024)粤01清申70号

广东赛视宝电子广告有限公司：

申请人广东省广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24年9月24日向  
本院申请对你方进行强制清算，本案由审判员朱敏担任审判长，  
与审判员苏喜平、刘璟组成合议庭进行审查，法官助理孙涌珊、  
书记员李明负责本案书记员工作。如你公司对该强制清算申请或  
合议庭组成人员有异议的，应当自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七日内向  
本院书面提出并附相关证据材料。

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一日

书面材料邮寄地址：广州市白云区启德路66号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广州破产法庭  
邮政编码：510440，联系人：孙涌珊助理 020-83210894、书记员李明 020-83210909